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通证券”、“保荐机构”)	被保荐公司名称：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控股”、“公司”、“发行人”)
保荐代表人姓名：苑会祥	联系方式：0411-39658330 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施健	联系方式：0411-39658330 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一、大通证券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大通证券因承接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证券”)对大连控股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出具本持续督导2016年度报告书。相关情况如下:

(一) 大连控股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54号)核准,大连控股2014年6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376,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10,000,000.00元及待付的其它发行费用2,101,175.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63,898,824.18元。

瑞信方正证券担任大连控股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



的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对大连控股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限从新股在交易所上市当年剩余时间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变更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大连控股决定聘请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大通证券指派宁京涛先生、陆国存先生担任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大连控股 2014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要求，大通证券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三）保荐代表人变更情况

201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完成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陆国存先生因工作变动将不再担任保荐代表人，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苑会祥先生接替陆国存先生的工作，继续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负责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宁京涛先生和苑会祥先生。

2017 年 4 月 27 日，由于宁京涛先生工作变动，由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施健先生接替宁京涛先生的工作，继续对公司履行持续

督导职责。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大连控股 2016 年度的持续督导项目小组，项目小组由组长苑会祥先生以及组员施健、宋杰、周欣组成。

二、大通证券的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大通证券在承接大连控股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后，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检查、实地走访、访谈等方式，从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独立性、关联交易、经营状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对大连控股进行了持续督导。现将 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大连控股的持续督导工作总结如下：

工作内容	完成或督导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已根据工作进度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已与公司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已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和尽职调查等方式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不存在此种情形。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	1、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用于远中租赁公司增资款 2,250 万元仍未归还，保荐机构将继续督促公司将上述款项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中。

<p>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p>	<p>2、大连控股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公司未及时披露。 3、2016年10月12日，大连证监局对大连控股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后，2016年10月27日，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大连控股进行现场检查。 4、2017年3月15日，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交易所报告，核查担保及涉诉事项，说明大宗贸易业务预付款项金额的合理性、预付款项的安全性，是否存在公司关联方利用预付账款占用资金的情形。</p>
<p>6、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p>	<p>保荐机构督导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在执行中的问题参见本表8。</p>
<p>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p>	<p>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在执行中的问题参见本表8。</p>
<p>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p>	<p>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了核查，公司存在：（1）募集资金使用审批滞后的情形，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进行整改规范；（2）公司存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未履行法定程序，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况，已经督促公司进行自查，向保荐机构提供资料；（3）大连证监局对大连控股三次出具警示函和责令改正的决定书，详见本表第12项。</p>
<p>9、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详见“三、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p>
<p>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p>	<p>详见“三、保荐机构对上市公</p>

<p>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p>
<p>11、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详见“三、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p>
<p>12、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p>	<p>1、大连证监局于2016年4月27日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书》（【2016】3号），指出大连控股印章管理制度有重大缺陷，要求大连控股整改。</p> <p>2、大连证监局于2016年10月12日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16】5号），要求大连控股存在未披露募集资金冻结事项、未披露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事项，要求进行整改。</p> <p>3、大连证监局在2016年9月23日对大连控股出具《对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警示函的决定》（【2016】6号），原因为大连控股存在未披露募集资金冻结事项、未披露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事项。</p>
<p>13、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已经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事项。</p>
<p>14、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保荐机构密切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并及时与公司核实情况，督促公司予以澄清。</p>
<p>15、督导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以及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情况。</p>	<p>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进行了规范和整理，已经</p>

	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6、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大通证券持续督导小组针对大连控股可能存在未披露的诉讼及担保行为，于2017年3月15日向交易所提交了报告。
17、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的工作要求，2016年4月13日-4月15日对2015年度亏损情况进行现场检查；2016年10月27日开始对大连控股违规为他人担保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场检查。
18、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2016年度业绩出现亏损的情况进行专项现场检查，并出具了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三、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保荐办法》和《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201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2016年8月4日，大连控股发布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的公告》，称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2016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审阅公司披露的信息主要包括：

日期	公告文件名
2016-12-31	大连控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2016-12-31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6-12-31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12-17	大连控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6-12-17	大连控股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的整改报告
2016-12-17	大连控股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督促公司限期整改的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2016-12-17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整改报告的独立意见
2016-12-17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12-09	大连控股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2016-12-02	大连控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2016-12-02	大连控股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16-11-26	大连控股关于大股东股份续冻的公告
2016-11-08	大连控股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2016-11-03	大连控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16-10-31	大连控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6-10-31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10-31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10-20	大连控股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2016-10-15	大连控股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2016-10-13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

2016-10-13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
2016-10-13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募集资金被冻结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2016-09-30	大连控股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16-09-27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2016-08-31	大连控股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2016-08-31	大连控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08-31	大连控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6-08-31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08-31	大连控股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08-31	大连控股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08-09	大连控股关于大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2016-08-04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的公告
2016-08-02	大连控股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2016-07-29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07-29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6-07-12	大连控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6-07-12	大连控股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07-12	大连控股关于董事、总裁辞职的公告
2016-07-12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2016-07-12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6-07-12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07-12	大连控股 2016 年预计担保公告
2016-07-12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06-09	大连控股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及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公告
2016-06-01	大连控股澄清公告
2016-05-31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的公告

2016-05-31	大连控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及被划拨的公告
2016-05-28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2016-05-27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的公告
2016-05-27	大连控股关于对大连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的公告
2016-05-27	大连控股关于对大连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的补充公告
2016-05-27	大连控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05-27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6-05-25	大连控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及划拨的公告
2016-05-14	大连控股：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2016-05-14	大连控股：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2016-05-12	大连控股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2016-05-12	大连控股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2016-05-12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6-05-12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05-12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修订）
2016-04-29	大连控股审计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04-29	大连控股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6-04-29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6-04-29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2016-04-29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2016-04-29	大连控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2016-04-29	大连控股：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6 年预计担保公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04-29	大连控股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04-16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04-16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6-03-31	大连控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6-03-31	大连控股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03-31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6-03-31	大连控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16-03-31	大连控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6-03-31	大连控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02-20	大连控股关于大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2016-01-30	大连控股 201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2016-01-21	大连控股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的公告
2016-01-16	大连控股关于大股东股份冻结的补充公告
2016-01-15	大连控股关于大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四、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事项

大通证券持续督导小组针对大连控股可能存在未披露的诉讼及担保行为，于2017年3月15日，大通证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上述事项的相关报告。

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苑会祥
苑会祥

施健
施健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8 日